ICBC 工银安盛人寿 ICBC-AXA LIFE AXA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本信息公告是依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人身保险新型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编制并发布)

2021年年度信息公告

一、投资账户简介

投资账户一

1. 投资账户名称:工银安盛卓越投资账户
2. 设立时间:2002 年 3 月 22 日
3. 账户特征:积极进取型
4. 资产配置目标:65%权益类资产,25%固定收益类资产,10%流动性资产
5. 资产配置原则:本账户资金将积极参与基金市场运作,力求获得高于基金市场平均收益的增值率,从而使投资者在承受一定风险的情况下,有可能获得较高的资本利得。
6. 投资工具及投资比例:
   1)本账户主要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银行存款、债券,以及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2) 本账户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本账户资产总值的 30%,最高可达 100%;
   3)本账户投资将遵守原中国保监会规定的其他限制。
7. 投资策略:本账户秉承以研究为本的投资理念和积极投资、成长投资、长期投资的投资策略。通过积极参与基金市场的运作,力争获取超过比较基准的收益率。
8. 投资风险:本账户的投资回报可能受到政治经济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通货膨胀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但基金市场风险是影响本账户投资回报的主要风险。

投资账户二

1. 投资账户名称:工银安盛稳健投资账户
2. 设立时间:2002 年 3 月 22 日
3. 账户特征:稳健平衡型
4. 资产配置目标:30%权益类资产,50%固定收益类资产,20%流动性资产
5. 资产配置原则:本账户奉行稳健、长期的投资原则,在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账户投资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求获得账户资产长期稳定的增长。
6. 投资工具及投资比例:
   1)本账户主要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银行存款、债券,以及原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2) 本账户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高于本账户资产总值的 60%;
   3) 本账户投资于国债及国有商业银行存款的比例不低于本账户资产总值的 20%;
   4)本账户投资将遵守原中国保监会规定的其他限制。
7. 投资策略:本账户秉承以研究为本的投资理念和稳健投资、长期投资的投资策略。账户管理人通过积极投资,力争获取超过比较基准的收益率。
8. 投资风险:本账户的投资回报可能受到政治经济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通货膨胀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但本基金市场风险是影响本账户投资回报的主要风险。

投资账户三

1. 投资账户名称:工银安盛安心投资账户
2. 设立时间:2002 年 3 月 22 日
3. 账户特征:低风险、中收益、高流动性
4. 资产配置目标:30%固定收益类资产,70%流动性资产
5. 资产配置原则:本账户综合运用债券市场和货币市场投资工具,在保证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力求获得高于同期银行存款的稳定回报。
6. 投资工具及投资比例:
   1)本账户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债券和回购,以及原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市场和货币市场的其他投资工具;
   2)本账户投资将遵守原中国保监会规定的其他限制。
7. 投资策略:本账户在保证本金安全和高度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对宏观经济走向、货币政策、利率走势的判断,合理安排各类资产的比例和期限,以实现利息收入和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
8. 投资风险:本账户的投资回报可能受到政治经济风险、利率风险、通货膨胀等多项风险因素的影响,但利率风险和通货膨胀风险是影响本账户投资回报的主要风险。

投资账户四

1. 投资账户名称:工银安盛进取投资账户
2. 设立时间:2011 年 11 月 16 日
3. 账户特征:激进型
4. 投资策略:本账户在承担较高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主要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追求较高的投资回报,获取高水平的长期资本增值。
5. 资产配置比例:90%权益类资产,10%流动性资产
6. 投资工具及投资比例:
   1)本账户主要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和流动性资产,其中,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基金和混合基金,流动性资产包括活期存款、回购、期限在 1 年以下(包括 1 年)的短期国债、短期金融债、短期央行票据和货币市场基金等;
   2) 本账户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本投资账户资产总值的 80%,最高可达 100%;
   3)本账户投资将遵守原中国保监会规定的其他限制。
7. 投资策略:本账户秉承以研究为本的投资理念和积极的投资策略。通过积极投资参与基金市场的运作,力争获取高于比较基准的收益率。

二、投资账户财务状况简要说明

2021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工银安盛卓越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稳健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安心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进取投资账户
资产				
货币资金	5,419,127	4,765,165	4,282,880	4,876,360
定期存款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2,627,153	694,963,826	–	292,534,955
其中:基金投资	1,397,951,323	370,635,966	–	292,534,955
债券投资	274,675,830	324,327,860	–	–
应收利息	6,652,108	6,886,769	52,517	23,442
应收红利	41,021	7,035	–	–
应收申购款	4,621,157	2,440,589	143,385	585,163
其他应收款	3	–	–	4,891
买入返售证券	46,000,000	34,000,000	50,000,000	30,000,000
资产合计	1,735,360,569	743,063,384	54,478,782	328,024,81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3,971,365	1,902,842	112,998	1,146,519
应付独立账户管理费	147,137	62,787	4,666	27,688
应付独立账户托管费	108,566	46,447	3,429	20,289
应交税金	200,030	162,956	–	157,136
其他应付款	473	219	79	49
负债合计	4,427,571	2,175,251	121,172	1,351,681
净资产	1,730,932,998	740,888,133	54,357,610	326,673,130
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				
独立账户持有人投入资金	520,981,995	460,531,712	42,378,021	140,857,750
累计已实现损益	1,209,951,003	280,356,421	11,979,589	185,815,380
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合计	1,730,932,998	740,888,133	54,357,610	326,673,130

2021年年度投资收益表

2021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工银安盛卓越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稳健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安心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进取投资账户
经营收入				
证券投资损益	163,650,936	30,914,599	–	23,771,110
利息收入	8,697,985	10,772,454	134,789	447,9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555,390	–13,369,853	–	1,069,020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913,343	450,145	1,153,217	87,336
	137,706,874	28,767,345	1,288,006	25,375,435
经营支出				
独立账户管理费	25,393,832	10,783,498	272,535	6,333,795
独立账户托管费	424,064	180,141	13,713	79,426
交易费用	63,657	58,788	–	43,765
其他支出	63,846	46,809	20,198	4,354
	25,945,399	11,069,236	306,446	6,461,340
已实现净损益	111,761,475	17,698,109	981,560	18,914,095

三、投资账户披露信息

(一) 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投资回报率如下:

投资回报率	工银安盛卓越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稳健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安心投资账户	工银安盛进取投资账户
2008/01/01–2008/12/31	–34.37%	–17.17%	1.42%	
2009/01/01–2009/12/31	43.33%	17.99%	0.59%	
2010/01/01–2010/12/31	2.05%	3.02%	0.97%	
2011/01/01–2011/12/31	–17.46%	–8.85%	2.31%	–0.29%*
2012/01/01–2012/12/31	5.5%	3.46%	2.73%	–0.24%
2013/01/01–2013/12/31	6.01%	2.04%	2.49%	4.31%
2014/01/01–2014/12/31	15.74%	10.77%	3.23%	19.2%
2015/01/01–2015/12/31	30.51%	15.45%	1.84%	40.55%
2016/01/01–2016/12/31	–8.93%	–3.13%	1.75%	–13.99%
2017/01/01–2017/12/31	11.83%	5.63%	2.98%	13.99%
2018/01/01–2018/12/31	–16.41%	–5.41%	2.78%	–22.89%
2019/01/01–2019/12/31	28.55%	12.53%	2.15%	40.91%
2020/01/01–2020/12/31	37.69%	17.16%	1.73%	51.15%
2021/01/01–2021/12/31	6.84%	2.49%	1.82%	6.15%

*注:自账户设立日起

(二) 投资连结保险账户资产估值原则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和债券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在沪、深两市公开挂牌交易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在各个基金管理公司及代理机构交易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指本独立账户持有并准备随时变现的债券投资,包括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和企业债券投资。

投资账户的下列资产应于合同约定的计价日,按如下原则进行估值:

1) 除开放式基金以外的任何上市流通的有价证券,以其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估值;

2) 投资账户持有的开放式基金,以其公告的基金单位净值估值;

3) 投资账户持有的处于募集期内的证券投资基金,按其成本与利息估值;

4)于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根据市场参与者以询价方式与其选定的交易对手逐笔达成交易的价格为基础估值;

5)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公司应根据具体情况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6)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2. 交易类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计价;卖出时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

3. 买入返售证券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买入证券,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卖出该批证券,以获取买入价与卖出价差价收入的业务。按买入某种证券成交时实际支付的款项作为投资成本。买入返售证券收入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三) 投资连结保险账户投资回报率的计算公式

投资回报率 =(期末卖出价 – 期初卖出价)/ 期初卖出价 X100%

(四) 本报告期末,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的债券资产组合如下:

工银安盛卓越投资账户	账面价值	占比
政府债券	–	–
企业债券	10,277,780	3.74%
金融债券	264,398,050	96.26%
同业存单	–	–
债券资产合计	274,675,830	100%

工银安盛稳健投资账户	账面价值	占比
政府债券	161,211,280	49.71%
企业债券	30,455,990	9.39%
金融债券	132,660,590	40.90%
同业存单	–	–
债券资产合计	324,327,860	100%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投资的所有债券均为 AAA 级。

(五) 本报告期末,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的基金资产组合如下:

工银安盛卓越投资账户	账面价值	占比
债券型基金	94,849,606	6.78%
股票型基金	150,956,479	10.80%
混合型基金	1,022,741,164	73.16%
货币型基金	129,404,074	9.26%
基金资产合计	1,397,951,323	100%

工银安盛稳健投资账户	账面价值	占比
债券型基金	36,909,447	9.96%
股票型基金	17,948,311	4.84%
混合型基金	225,376,979	60.81%
货币型基金	90,401,229	24.39%
基金资产合计	370,635,966	100%

工银安盛进取投资账户	账面价值	占比
股票型基金	34,372,613	11.75%
混合型基金	258,162,342	88.25%
货币型基金	–	–
基金资产合计	292,534,955	100%

(六) 于本报告期,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的管理费如下:

工银安盛卓越投资账户	25,393,832
工银安盛稳健投资账户	10,783,498
工银安盛安心投资账户	272,535
工银安盛进取投资账户	6,333,795

(七) 投资账户投资政策变动

于本报告期,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中没有任何投资政策的变动。

特此公告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1 日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两家分支机构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因工作需要,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决定撤销梅州正兴路证券营业部、安庆湖心北路证券营业部,届时两家营业网点将予以关闭并停止营业。为保障您的证券交易、资金划转等正常进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梅州正兴路证券营业部客户将整体转移至惠州文明一路证券营业部;安庆湖心北路证券营业部客户将整体转移至安徽分公司。整体迁移后,您的客户账号、账户交易密码、资金密码、交易方式及交易软件等均保持不变,证券交易及资金划转不受任何影响。

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您可通过咨询账户所在网点采用非现场方式或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至所在网点办理销户及撤指定、转托管等手续。

三、逾期未办理销户及撤指定、转托管手续的客户,我司视同您同意整体转移,日后您可根据自身需要前往转移后营业网点办理相关业务。

四、如您对营业网点撤销及客户转移有任何疑问,可选择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一)公司统一客服热线:95325。

(二)梅州正兴路证券营业部地址:梅州市梅江区正兴路皇家名典 5 号楼 7 号复式门店 1,2 楼;咨询电话:0753–2881986。

(三)安庆湖心北路证券营业部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开发区湖心北路 1 号;咨询电话:0556–5509208。

(四)惠州文明一路证券营业部地址:惠州市文明一路 9 号富绅大厦 14 层 01 号 05 单元;咨询电话:0752–2299787。

(五)安徽分公司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田埠西路 199 号加侨悦山城 C 座 1208 单元;咨询电话:0551–62621626。

感谢您对我司的支持与厚爱,由于营业网点撤销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22–079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附属公司债务相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2019年5月,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境外附属公司中泛控股有限公司(系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号:715.HK,以下简称“中泛控股”)及其若干附属公司(作为担保人),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三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中泛控股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与DW 80 South, LLC(作为初步贷款人)签订了融资协议。2022年1月,中泛控股收到初步贷款人送达的《违约通知》,初步贷款人要求立即悉数偿还融资协议项下到期的所有款项,金额为165,000,000美元及应计利息、法律费用及其他费用。2022年5月,初步贷款人委任James Drury及Paul Pretlove为借款人的所有股份的共同固定押记接管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月13日、2022年5月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由于中泛控股作为上述融资的担保人未能按照初步贷款人的要求支付上述未偿还款项,中泛控股于2022年6月10日获悉初步贷款人已于2022年6月9日向百慕达高等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交针对中泛控股的清盘呈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法院尚未就中泛控股清盘发出清盘令。

就上述融资而言,中泛控股已向初步贷款人提供其持有的借款人的所有股份作为质押担保,而借款人拥有于2021年12月31日账面值为2.2亿美元的纽约物业。鉴于该物业的价值已涵盖所要求的未偿还款项,中泛控股将极力反对清盘呈请。

三、其他

中泛控股正在与初步贷款人进行协商,期望就清盘呈请达成友好和解。同时,中泛控股正在向其法律顾问寻求意见,以决定须就清盘呈请所可能采取的措施,以保障中泛控股及其股东的利益。

上述具体情况可详见中泛控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878 证券简称:维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2–017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6月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439,0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40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股利43,437,096.7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合计转增64,351,254股,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4,790,322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分配方案的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439,0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4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4.86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08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54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17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22年6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22年6月1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6月1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限售股

4、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181	孔晓霞
2	02******055	戴德雄
3	02******100	卢卫芳
4	02******441	刘根才
5	02******644	何仁财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6月7日至登记日:2022年6月1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

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2年6月17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8,313,527	72.49	46,650,821	104,964,348	72.4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125,541	27.51	17,700,433	39,825,974	27.51
三、总股本	80,439,068	100	64,351,254	144,790,322	100

注:最终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本结构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44,790,322股摊薄计算,2021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6664元(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495,377.13元除以本次变动后的总股本144,790,322股)。

2、公司相关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股票最低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九、咨询机构

1、咨询地址:浙江省丽水经济开发区遂松路2号

2、咨询联系人:朱婷、王思

3、咨询电话:0578–2950005

4、传真电话:0578–2950099

十、备查文件

1、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2–034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6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南大街2号 办公楼六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65,199,0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76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关志宏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出席11人。因疫情原因,董事孙力先生、独立董事朱大旗先生,汪昌云先生,穆林娟女士视频参加本次会议;董事李长立先生、赵兵先生因有其他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3人,公司监事李刚先生因有其他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薛令光先生出席本次会议,总法律顾问杜蜂先生和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5,094,675	99.9863	104,401	0.013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4,727,675	99.9383	451,101	0.0589	20,300	0.0028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4,727,675	99.9383	451,101	0.0589	20,300	0.002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5,094,675	99.9863	84,101	0.0109	20,300	0.002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4,789,875	99.9465	409,201	0.0535	0	0.0000

同意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199,988,2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7元(含税),共计608,999,049.04元,完成股利分配后,剩未留存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意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2股,不派发股票股利。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5,094,675	99.9863	104,401	0.013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49,722	91.4618	471,401	8.538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关规定支付费用共计80万元,其中: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为65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为15万元人民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4,727,675	99.9383	471,401	0.061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4,727,675	99.9383	471,401	0.0617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5,114,975	99.9890	69,100	0.0090	15,001	0.0020

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不包含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56亿元)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各类银行融资业务;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1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4,747,975	99.9410	436,100	0.0569	15,001	0.0021

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8万元/年调整为12万元/年。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4,747,975	99.9410	451,101	0.0590	0	0.0000

同意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111,922	92.5884	409,201	7.4116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049,722	91.4618	471,401	8.5382	0	0.0000
8	关于聘请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049,722	91.4618	471,401	8.5382	0	0.0000
10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5,437,022	98.4767	69,100	1.2515	15,001	0.271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确认说明

议案1、议案3至议案12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议案4至议案10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议案7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759,677,953股,回避表决此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大嘉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依伦、刘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审议议案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4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为被担保人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1,688.99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余额合计为95,652.22万元(均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211,015.83万元(外币按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换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40%。本次被担保对象包含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下属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资金需求,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科科技”)拟为全资下属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上海晶科绿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晶科”)的部分下属公司拟向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1,548.99万元的售后回租融资业务,租赁期限为10年。公司拟为该等下属公司的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协议尚未签署。主债务人及具体融资金额如下:

主债务人名称	融资金额(万元)
诸暨市晶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晶能”)	1,046.63
海宁市晶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晶能”)	2,212.67
蚌埠市晶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晶步”)	3,547.29
新乡市晶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晶能”)	4,776.55
新乡市晶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晶科”)	4,550.93
安阳县晶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阳晶科”)	3,336.56
芜湖博晖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博晖”)	2,809.74
合肥市盛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盛步”)	6,353.52
滁州市晶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晶能”)	2,247.79
南昌市盛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盛步”)	667.31
合计	31,548.99

注:上述融资金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2、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有限”)拟为上述授信敞口人民币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3、公司全资下属公司Jinko Power Lightening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晶科光电”)向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申请6,000万美元(按协议签署日汇率换算,即为人民币40,140万元)等值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364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Jinko Power (HK)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晶科香港”)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协议已于2022年6月1日签署。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提供人民币248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2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65)。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三)担保额度变化情况

本次担保涉及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公司间担保额度调剂,调剂情况及被担保人担保额度、担保余额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前可用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
	本次调